

证券代码：836168

证券简称：青怡股份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广州市青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州市青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海证券”）于2015年11月19日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经国海证券推荐，公司于2016年3月21日获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股票简称：青怡股份；证券代码：836168。

自挂牌以来，公司不断完善治理机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依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公司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国海证券自担任公司主办券商以来，遵循勤勉尽职的原则，对公司从挂牌到后续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谨慎核查，督导和协助公司及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信息披露等事宜。公司对国海证券在担任主办券商期间的工作表示感谢。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国海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于2018年6月14日与国海证券签署了关于持续督导事宜的《终止协议》，并于2018年6月14日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持续督导协议书》，前述两份协议将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2018年6月26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该函出具之日起，上述协议生效，由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公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任何风险和重大影响，亦不会对股价产生任何影响。

特此公告。

广州市青怡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27日